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2月7日发出通知，于2021年2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冷德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

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2月10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8.00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向符合授予条件的72名激励对象授予72.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10 日